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工具或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陈然方先生、独立董事蒋炜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游爱国先生主持，会议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南通百纳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南通纳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丰城纳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存托凭证等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有效。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不超过6,000万美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为了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减少由于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保证金最高额度，在限定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发展的决策，公司同意将参股公司墨库新材料3.5%股权以人民币9,100万元的价格出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4）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